附件5-2

2023年育儿补贴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攀枝花市仁和区卫生健康局）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情况。**根据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发放育儿补贴金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攀卫办〔2021〕84 号）文件精神,为充分调动群众按政策生育的积极性，促进我区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为夫妻双方均为攀枝花市仁和区户籍并在攀枝花参加至少一项社会保险的城乡居民，按政策生育第二个及以上孩子并落户攀枝花的家庭，发放每孩每月500元育儿补贴金。2023年预算548人，经本人申报、乡镇初审、公示，区级审批、公示，有4人因户口迁出或参保中断停止发放，实际发放人数544人，发放金额221.3万元。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育儿补贴金资金由市、区各负担50%。2023年，经审核资格确认544人，发放补贴金221.3万元，其中市级资金110.65万元，区级预算资金110.65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经本人申报、乡镇（街道）初审、公示，区级审批、公

示，报市卫健委汇总，年初各乡镇（街道）再进行资格年审，最后通过攀枝花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资格审批基础支撑平台推送到“一卡通”发放平台进行发放。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2023年仁和区卫生健康局收到育儿补贴金221.3万元，其中市级资金110.65万元，区级部门预算资金110.65万元，资金足额及时到位。

2.资金使用。2023年，发放育儿补贴金221.3万元，发放人数544人。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按照“一卡通”业务流程，集中通过“一卡通”平台一次性发放到享受对象社保卡，专款专用，专项核算，无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政策依据。攀枝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发放育儿补贴金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攀卫办〔2021〕84号）。

2.发放标准。为符合条件的家庭每孩每月发放500元育儿补贴金，直至孩子3周岁。

3.发放范围。夫妻双方均为攀枝花户籍并参加攀枝花市 社会保险的城乡居民，按政策生育第二个及以上孩子并落户攀枝花的家庭。

4.审批发放程序。乡镇（街道）对辖区内提出申请的夫妻进行初审，将信息录入攀枝花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资格审批基础支撑平台，县级对平台及纸质材料进行审核、公示，符合的予以确认。每年还将对其资格进行审核，不符合享受的在平台里进行资格注销，因社会保险在攀枝花参保月份中断等原因，需对其发放年月进行重新审定、修改，对符合享受对象予以发放。

5.资金来源。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担的原则，市与区按 50％：50％比例分级负担，所需经费纳入同级财政年度预算保障。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认真审核乡镇（街道）上报的资料，2023年符合享受544人，发放金额221.3万元。无违规情况。申报对象资格确认合格的从申报次月起享受政策，按月计算，次年第一季度前按照“一卡通”业务流程，集中通过“一卡通”平台一次性发放到享受对象社保卡。

1. **项目效益情况。**育儿补贴金的实施，充分调动了群众按政策生育的积极性，促进我市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为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提供人口支撑。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